

# 关于开展 2021-2022 年度团内评优工作的通知

各团属部门、班团支部：

为表彰在共青团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，充分发挥榜样示范引领作用，号召广大团员青年自觉增强荣誉感、责任感和使命感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庆祝建团一百周年，校团委拟在 2022 年“五四”期间评选表彰一批先进集体和个人，结合校团委发〔2022〕5 号关于开展 2021-2022 学年团内评优工作的通知文件内容，现将学院评优具体安排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评选项目和名额

项目	名额		备注
五四红旗团支部	校级 3 个		1000 元奖金
	院级 10 个		前 3 名拟推校级表彰
优秀共青团员	共计 204 名		一般按支部人数 10% 推荐，可推荐符合条件的后备人选（支部间可调剂）
优秀共青团干部	98 名	支部共 63 名	支部间可调剂（一个支部原则上推荐 1 名和符合条件的后备人选）， 支部与部门间不调剂（一个部门推荐 4 名和符合条件的后备人选） 若支部、部门均有团内职务，可以都报
		院团属部门共 35 名	
优秀青年志愿者	20 名		按学院实际学生数的 1% 评选

十佳团支部书记	学院择优推荐 0-1 个进入校级答辩	支部和本人均获 2021-2022 年度五四表彰
青年五四标兵	学院择优推荐 0-1 个进入校级答辩	符合“优秀共青团员”参评标准，某方面具有突出的实绩和成效的青年典型

注：研究生推荐人选（优秀团员、团干部按年级推 0-2、0-1 人）或参评五四红旗团支部，须填写并提交推荐人员信息汇总表（见附件 4 表单 1、2、3）。

## 二、参评条件

### （一）五四红旗团支部

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支部工作条例》，组织健全，班子团结，分工明确，核心作用发挥好。团干部政治素质好，积极上进，作风正派，工作负责，能够密切联系群众，表率作用发挥好；团支部成员积极向党组织靠拢，“青年大学习”每期参学比不低于 95%，推优入党工作扎实，效果好。组织生活、团日活动质量高，认真开展团员民主评议活动并有详细完整记录；按时做好团员发展、团费收缴等工作。能结合时事热点开展活动，实事多，实效好，有特色。成员模范遵守校规校纪，无任何违规违纪现象。学风浓，支部成员总平成绩 80 分以上，补考、重修率低于同年级同专业平均水平。

### （二）优秀共青团员

参评条件参照《学生工作管理办法》第六章（学生表彰奖励）基本参评条件：操行分 80 分以上（大一没有这项）；未受纪律处分或

通报批评，无不诚信记录；已修必修课成绩均合格，且评奖评优学年必修课无补考或重修，选修课全部合格；体育成绩或体测合格（残疾、因病、受伤等特殊情况除外）和第二条（优秀集体和个人）执行，有变化的以本通知为准。

理想信念坚定，道德品行高尚，有浓厚的家国情怀。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主动完成每期“青年大学习”，年度团员教育评议获评优秀。成为注册志愿者，经常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，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，第二课堂成绩单志愿公益版块年度得分不低于1分。自觉遵守团的章程，模范履行团员义务，按要求参加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和团的活动。学习刻苦努力，成绩优良，自然年度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排名小班前25%。

### （三）优秀共青团干部

参评条件参照《学生工作管理办法》第六章（学生表彰奖励）基本参评条件：操行分80分以上（大一没有这项）；未受纪律处分或通报批评，无不诚信记录；已修必修课成绩均合格，且评奖评优学年必修课无补考或重修，选修课全部合格；体育成绩或体测合格（残疾、因病、受伤等特殊情况除外）和第二条（优秀集体和个人）执行，有变化的以本通知为准。

理想信念坚定，道德品行高尚，有浓厚的家国情怀。工作能力过硬，热爱团的工作，具有较强的团务工作能力。带头完成每期“青年大学习”，工作作风优良，率先垂范，敢于担当，在同学中有较高认

可度，年度团员教育评议获评优秀。成为注册志愿者，经常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，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，第二课堂成绩单志愿公益版块年度得分不低于1分。任职一届以上（新生班级团干部需达到自进校起连续任职六个月以上），自然年度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排名小班前30%。

#### （四）优秀青年志愿者

能积极主动地参加校院志愿服务活动，具有较强奉献精神和服务意识，乐于助人，在活动中遵守疫情防控要求，表现积极，并取得良好社会反响和认可。在学习、生活、工作中表现良好，无任何不良嗜好和违规违纪现象，成绩优良，本学年内无重修补考记录。参加志愿服务累计时间不低于20小时（以第二课堂成绩单记录或志愿四川为准）。

#### （五）十佳团支部书记

在2021-2022学年度中任满1年（大一除外）的小班团支书或副支书（班长）、学生社团团支书，且本年度拟评为校级“优秀共青团干部”，所在团支部拟评为校级或院级“五四红旗团支部”。理想信念坚定，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党的十九大和团的十八大精神，认真做好支部团员青年的思想引领和教育工作，组织支部成员积极参与“青年大学习”网上主题团课学习，不断提升团员青年的思想觉悟和政治素养。热爱团的工作，认真执行上级团组织作出的指示和决议，认真做好支部“三会两制一课”、团

员发展、团籍注册、团费收缴、团内信息统计、智慧团建等基础性团务工作。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带领支部团员积极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进社区活动，模范遵守校纪校规，无任何违规违纪情况。密切联系团员青年，服务团员青年成长，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威信，群众基础扎实，有较强的工作能力。

### （六）青年五四标兵

符合“优秀共青团员”参评标准的基础上，努力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提出的“树立远大理想、热爱伟大祖国、担当时代责任、勇于砥砺奋斗、练就过硬本领、锤炼品德修为”的重要要求，勤于学习，善于创造，甘于奉献，在学术科研、创新创业、实践志愿、文化艺术、学生工作等某一个或多个方面具有突出的实绩和成效的青年典型。

## 三、组织实施

- 1.“十佳团支部书记”学院按 0-1 人进行推荐报送。
- 2.“青年五四标兵”学院按 0-1 人进行推荐报送。
- 3.由院团委组织团内评优的资格审查和最终名单的审定。
- 4.评优拟推结果须由学院进行公示（不少于 3 天）后，由学院团委在学工系统统一报送。
- 5.五四红旗团支部、优秀共青团员、优秀共青团干部、优秀青年志愿者需由拟评集体和个人在学工系统统一填报、学院审批，同时需将评优结果录入智慧团建系统。

#### 四、日程安排

注意：提交电子档材料请将文件、邮件标题均按“xxx 班级-个人评优汇总表”、“xxx 班级-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”命名，便于学院统计汇总。

项目	日期		内容
团员教育评议补录	3月22日前		未在学工系统和智慧团建录入的须进行补录
优秀共青团员、 优秀共青团干部	团支书报送 汇总名单	3月23日 早上 9:00~12:00; 下午 15:00~18:00	纸质档交至综合楼417 办公室; 电子档发送邮箱: 1913003677@qq.com
	资格审查, 组织遴选	3月24日-3月 25日	
	公示结果	3月26日-3月 28日	开启评优批次, 学生集中申报, 学院统一审批
优秀青年志愿者	根据志愿四川平台服务时长确定拟推人选		
五四红旗团支部	团支书提交 申报材料	3月23日 早上 9:00~12:00; 下午 15:00~18:00	1. 支部信息汇总表纸质档、 申报表电子档提交同上; 2. 支部信息汇总表加入qq 评优工作群: 726107717, 填写在线表格

	资格审查	3月24日-3月25日	
	评优答辩	暂定3月28日上午9:30开始	工学楼210会议室，参照参评条件准备答辩
	公示结果	3月28日-3月30日	开启评优批次，学生集中申报，学院统一审批
十佳团支部书记、青年五四标兵		3月28日-3月31日	本人自愿提交申报表（word），学院推选、盖章扫描报校团委

## 五、注意事项

1.自愿参评，各团属部门、团支部严格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进行推荐评选，公示期被举报或经核实造假并造成不良后果直接取消评优资格。

2.把握时间节点，请相关责任人及时关注学院通知，按照要求完成奖项申报、材料提交和相关审批等工作，逾期系统自动关闭，并视为自动弃权。

3.符合参评条件的毕业年级学生、研究生等均可参评；因学工系统中暂无研究生信息，研究生团员教育评议结果由支部负责老师签字确认后，报学院团委留存备查。

附件：1.xxxxxx班2021-2022团内评优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（本

科，2个表单，纸质档、电子版)

2.2021-2022年度拟评优秀个人和集体汇总表(研究生，3个表单，纸质档、电子版)

3.五四红旗团支部信息汇总表(电子版，进工作群填在线表格)

4.十佳团支部书记申报表(电子版)

5.青年五四标兵申报表(电子版)

共青团四川农业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22年3月17日